**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通知）

内征〔2017〕8号

关于做好2017年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

**各盟行政公署、市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教育局，各高等学校：**

为深入贯彻习主席改革强军战略思想，积极适应国防和军队改革新形势新要求，4月26日，国家教育部和军委国防动员部联合组织召开了全国大学生征兵工作网络视频会议，部署工作任务，明确目标要求。现就做好今年我区的大学生征兵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1. 认清形势任务，切实加强大学生征兵工作的组织领导

征集大学生参军入伍，是党中央、国务院、中央军委从服务改革强军目标、维护国家安全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也是贯彻全国高校思政工作会议精神、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重要举措。近年来，全区各级兵役机关、教育部门和高校积极贯彻国家和自治区关于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部署要求，强化组织领导，积极主动作为，大学生踊跃参军的氛围进一步浓厚，大学生征集比例数量大幅提升，特别去年全区达到了近50%，为改革强军输送了大批优质兵员。各高校健全组织机构，设立高校征兵工作站，规范工作机制，创新政策举措，完善各项保障，大学生征兵工作步入了依法规范运行轨道。但同时也要看到大学生征集本科学历、应届毕业生兵员比例不高，多数高校未完成在校男生2%的征兵任务，一些征兵工作站职能作用发挥不强，高校征兵宣传的系统性全面性不够，一些学校大学生群体中依法服兵役的主流意识还未形成，省军区系统调整改革带来的力量精简、人员变动，等等，影响制约大学生征兵工作的矛盾问题依然存在。各地各高校要充分认清形势，进一步增强使命意识和责任意识，把大学生征兵工作摆在实现强国梦强军梦的政治高度，依法履行征兵职责，扎实抓好各项工作落实。**要强化组织领导。**各高校要严格依据国家教育部、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进一步做好大学生征兵工作的通知》（军动〔2016〕41号）和自治区有关规定，尽快调整充实本校大学生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和征兵工作站，明确各院系征兵工作责任人（联络员），5月20日前将组织机构调整情况报自治区教育厅和所在盟市征兵办公室。各盟市征兵办公室要统揽全局，统筹整合力量，把辖区各高校征兵工作站纳入自身建设体系，强化业务指导，搞好服务保障。要将大学生征兵工作经费列入各级兵役机关征兵经费总体预算，各高校除自治区集中统筹保障的征兵经费外，各盟市、旗县（市、区）可根据高校实际征兵任务和工作开展情况，从本级征兵经费中予以补贴，确保“机构、人员、经费、场地”四到位。**要规范运行机制。**按照国家和自治区的统一部署安排，我区今年的大学生征兵工作从5月10日起正式启动。各盟市征兵办公室要抓紧组织辖区各高校和有关部门，专题安排部署大学生征兵工作，盟市、旗县两级征兵办公室要定期深入辖区院校进行现场办公，帮助解决实际问题。各高校征兵工作站要全面展开日常工作运转，积极创新开展宣传发动、组织政策解答、提供应征服务，协助兵役机关组织体检、政考和预定兵工作；5-9月份，要建立全程值班和联络制度，确保高校征兵工作常态化规范化运行。**要加强业务培训。**按照国防部征兵办公室《关于全面开展征兵业务培训的通知》（国征〔2017〕4号）精神，5月底前，各盟市征兵办公室要集中组织辖区高校征兵工作人员，进行先期业务培训和考核。重点就基本法规、业务常识等进行辅导学习，熟悉掌握征兵工作基本流程、征集条件标准和政策规定，建强大学生征兵工作骨干队伍。

1. 强化目标责任，努力提升大学生征兵工作的质量效益

全国大学生征兵工作会议明确：今年的大学生征兵目标任务是“双增长、一提高”，即实现报名人数和征集人数“双增长”，大学生征集比例要进一步提高，达到49%。我区的大学生征集比例通过连续几年的大幅增长，一些地区持续上升的空间较小，面对今年的高严目标和紧迫任务，各地各高校还要保持清醒头脑，采取超常举措，推动大学生征兵工作取得新进展，努力实现“两个确保”的目标，即“确保完成国家赋予的大学生征集比例任务，确保大学生征集质量有新提高（大学毕业生和本科生数量有新的增加）”。**要细化目标任务。**自治区将根据各高校大学生分布情况，结合学历层次、专业类别、就业形势等因素，科学确定各类高校的征集比例任务，向盟市、旗县兵役机关和高校双向下达任务。各级兵役机关和高校要把大学生征兵任务作为一项硬指标，坚决克服面对省军区系统调整改革的等靠思想，抓紧筹划展开，搞好工作对接，按照两个阶段部署推进工作。第一阶段：6月中旬前，完成报名在校大学生和应届毕业生的体检、政治考核和预定兵工作，发放预定兵通知书（样式附后）；第二阶段：9月上旬前，完成报名高校新生和其他在校生、应（往）届毕业生的征集工作，确保合格的大学生全部被批准入伍。**要深入宣传发动。**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征兵办公室将联合下发《关于做好征兵宣传工作的通知》，各地要按照部署要求，深入开展“征兵宣传教育进高校”活动，协调军队、高校、媒体、社会各方面力量全面参与，努力实现征兵宣传全时段、全覆盖。兵役机关要把高校作为征兵宣传的主阵地，5月20日前，各盟市要集中组织大学生征兵启动仪式；6月底前，要组织宣传骨干和优秀大学生士兵代表，完成对辖区高校的巡回宣讲活动；5-7月份，要指导协助辖区高校每月举办一期“征兵宣传动员周”， 落实开展好“五个一”活动（一次政策咨询解答、一次士兵典型报告会、各院系开展一次征兵政策宣讲、各班级开展一次主题党团活动、给每位毕业生发一条征兵短信）。各高校要发挥校园征兵宣传主导作用，组织军事理论教师、学生辅导员、退役复学大学生骨干深入班级、宿舍、食堂等场所，搞好一对一、点对点的精准宣传发动；督导在校大学生在手机终端上全部添加自治区征兵宣传微信公众平台（公众号：内蒙古征兵办公室，微信号：nmgzbbgs\_wzh）；在校园各类媒体平台滚动播放国家和自治区征兵宣传片，继续落实在高校录取通知书中附寄征兵宣传和入伍优惠政策。切实通过深入有效地宣传发动，引导大学生把个人理想抱负融入到民族复兴和改革强军的宏伟事业中，激发参军报国热情。**要强化督导问责。**高校主要负责同志要作为征兵工作第一责任人，分管负责同志具体抓，征兵工作站发挥主体职能作用，逐级细化目标责任抓落实。各级兵役机关和教育部门要加强实地检查，坚持重心向下，深入一线督导，尤其对征兵力量薄弱、“五率”指标不高、大学生征集比例偏低的地区和高校要进行重点督导帮带，形成推进大学生征兵工作的整体合力。5月份、8月份，自治区将组成军地联合督查组，分两批深入各地各高校开展大学生征兵工作专项督查。今年，教育厅继续将大学生征兵工作纳入各高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实绩考核范畴，完成任务达不到一半的不得评为优秀，特别差的要进行严肃问责。

1. 完善政策举措，推动大学生征兵工作健康持续发展

近年来，国家和地方各级相继制定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大学生参军入伍的优惠政策，这是推动大学生征兵工作长远发展的重要保证。各级兵役机关和高校要认真梳理汇总，把政策宣传好、落实好，切实发挥好“吸引入伍、激励在伍、保障退伍”的政策综合效应。**要落实现行政策。**各级兵役机关和高校继续畅通大学生参军入伍绿色通道，落实优先报名应征、优先体检政考、优先审批定兵、优先分配去向的“四优先”政策。严格执行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做好高校学生参军入伍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5〕3号）文件精神，及时兑现学费补偿代偿、考研加分、硕士研究生招生和专升本计划单列、退役复学转专业等政策，按时足额发放优待金和退役补助金，切实让大学生实实在在地感受到征兵政策“红利”。**要创新激励措施。**各地要结合形势任务，挖掘本地资源，聚合军地合力，细化出台适合本地特点、实在管用的政策举措，探索建立大学生参军入伍的长效机制。今年，自治区将进一步细化配套退役大学生士兵定向考录（招聘）公务员、事业单位和国有企业，政法干警、基层专武干部岗位按比例招录退役大学生士兵等政策，继续推动建立义务兵优待金统筹制度，为大学生参军提供强有力地政策支撑。各高校也要立足自身资源条件，将大学生参军入伍与评先评优、评获奖学金相挂钩，为入伍大学生宿舍悬挂“参军光荣”牌，校园内设置参军光荣榜，给入伍大学生家庭寄送参军喜报等，提升大学生士兵的荣誉感认同感，积极营造校园参军拥军的浓厚氛围。**要搞好服务保障。**各地兵役机关、教育部门和高校要搞好大学生入伍“一站式”服务，大力推动“互联网+征兵”模式，运用信息技术手段完善征兵工作，进一步优化工作流程，简化应征手续，提高工作效率，让学生少跑腿、信息多跑路。各高校征兵工作站要开设征兵咨询电话或网上答疑平台，安排专人联系有入伍意向的大学生，搞好政策解答和深入发动。要加强对大学生服役情况的“全过程”跟踪，大力宣传他们报效祖国和军营成才的优秀事迹；实行退役优待“一条龙”办理，落实好相关政策，协助他们复学、升学和就业，让每一位参军大学生“入伍安心、服役暖心、退伍放心”。

附件:1.大学生预定兵通知书(式样)

 2.高校征兵工作组织机构（式样）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 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

 二〇一七年五月八日

附件1

编号：

大学生预定兵通知书（式样）

 同学（公民身份证号码： ，学校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及有关规定，经体格检查、政治考核和走访调查，你符合义务兵征集条件，被确定为 年度预定新兵。

 月 日至 月 日，对你进行复查复审，请届时按要求参加，如未发现不适宜服现役的情形，将正式批准入伍。

向你积极应征、参军报国，依法履行兵役义务致敬！

 旗县（市、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2

高校征兵工作组织机构

|  |  |  |  |
| --- | --- | --- | --- |
| 组织机构职务 | 姓名 | 学校行政职务 | 电话 |
| 领导小组组长 |  |  |  |
| 武装部部长 |  |  |  |
| 武装部副部长 |  |  |  |
| 征兵工作站站长 |  |  |  |

学校：

注：请将本表于2017年5月20日前报送邮箱：liminhui0419@126.com。

主题词：大学生 征兵工作 通知 [2017]

抄送：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政府办公厅、公安厅、民政厅、财政厅、人社厅、卫计委，军区政治部、后勤部。 （共印90份）

承办单位：动 员 处 联系人：丰志敏 电话：6580158

 思政学工处 李敏慧 2857031